

112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（第二試）、
112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（第二試）
應考人變更個人資料申請表

應考人		出生年月日	
座號	(尚不知座號者免填)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
考試類科			
應考人簽章		聯絡電話	
申請日期	112 年	月	日
配合事項 (請依需求勾選，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發考試通知書 E-mail 變更 (限於 112 年 9 月 26 日前申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發成績通知 E-mail 變更 (限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前申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發考試及格證書地址變更 (有請領紙本證書需求者限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前提出申請)		
申 請 變 更 E-mail			
原 E-mail			
變更後 E-mail			
申 請 變 更 通 訊 地 址			
原 地 址			
變更後地址			
申 請 變 更 姓 名 /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	
原 姓 名 /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	變更後姓名 /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變更後國民身分證正面黏貼處		變更後國民身分證背面黏貼處	
注意事項： 一、本表請於規定期限內以 E-mail、傳真或掛號函知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一科更正，申請變更姓名或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者，請另附更正後之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戶籍謄本，以便處理，如有不符或逾期提出申請，致考試有關文件無法投遞或發生延誤情事，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 二、寄件地址：116203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。收件人：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一科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變更地址、E-mail、姓名或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」。 三、承辦單位公務信箱：exam112120@mail.moex.gov.tw； 聯絡電話：(02) 22369188 轉 3926、3927；傳真：(02) 22364955。			